

侵华日军使用和迫害抗日战俘真相

中国特殊工人史略

李联谊

侵华日军使用和迫害抗日战俘真相

中国特殊工人史略

李联谊

抚顺矿务局煤炭志办公室

中国特殊工人史略

撰 述：李联谊

责任编辑：吴孝刚 张群

特约编辑：赵桦、李坤杰

编 校：杨希

抚顺矿务局煤炭志办公室编

抚顺市科协印刷厂 印刷

字数112000字 印数1000册

1991年11月第一版

1991年11月第一次印刷

辽抚文内登字(91)第0248号

工本费四元

绪 论

工人阶级是我国最先进的阶级，中国煤矿工人是我国工人阶级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国煤矿工人经过长期的阶级斗争和生产斗争，形成了自己的鲜明的阶级特点。在这支队伍中，有一支“最觉悟、最团结、最有战斗力，最有反抗精神的队伍——‘特殊工人’”。

“特殊工人”的出现，以及后来发展直至结束，在历史上仅仅存在7年左右的时间，但他们的顽强斗争，确在中国工人运动中，尤其是在东北煤矿工人运动中写下了光辉一页。

日本帝国主义在侵华战争中，特别是在中国抗日战争进入相持阶段，为了加紧统治中国，公然违反国际法的准则，用战争手段掠取劳动力，并将抗日的中国战俘充当奴隶使用，驱使服役。日本侵略者将大批战俘押解到东北，并置于几乎必死的境地。但是，特殊工人在非人的境遇中流血战斗，给了日伪反动统治以沉重打击。

对于特殊工人的研究，至今还很不完全，目前还仅仅停留在个别篇章上，历没有形成一个较完整，较系统的史论著述。总结历史上东北出现的特殊工人现象，尤其是他们的斗争，对于我们今天弘扬工人阶级在党的领导下光荣斗争传统，进行社会主义教育、爱国主义教育是大有益处的。同时从历史研究方面讲，总结特殊工人的历史，对于充实东北地方史、工人运动史、党史；完善补充中国工人运动史、中国

煤矿工人运动史、中国抗日斗争史均是非常有意义的工作。同时，通过对“特殊工人”的研究，也是揭露日本帝国主义在侵华战争中犯下的法西斯罪行的需要。

本书力图通过大量鲜为人知的历史资料，众多特殊工人斗争资料，以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撰述，从而揭示“特殊工人”产生的必然性，以及“特殊工人”的发生、发展、到结束的全过程。力图史论结合，既有详实可靠的资料，又有准确的分析，写好特殊工人史略。

本书共分九章分别阐述，章节的设立从两个方面考虑：一是便于老师教授，二是为了照顾读者阅读习惯。在书中还注有大量角注，是方便研究人员借鉴与考证，同时也是为了史论工作的严肃性。

一部史书的出现，不是凭空而撰的，它是在大量历史资料上产生的，这其中包括很多档案资料，后人众多的研究资料，可以说是众多资料的结晶。本书在搜集整理编撰过程中也是选用了大量资料。这其中包括档案、译文资料、内部出版的研究资料，个人研究资料。为了尊重资料来源者的劳动，本书均在角注中注明出处、来源，对于一些成型的资料还标明了摘选等字样。本书先后选用了很多地方资料，如《辽宁党史资料》、《辽宁工运史资料》、《吉林工运史资料》、《抚顺党史资料》以及一些市的资料，这里不一一介绍了。本书大部分以抚顺煤矿特殊工人为基点撰述，原因有三：一是抚顺煤矿是日伪使用特殊工人最早的单位，二是抚顺煤矿是日伪使用特殊工人最多的单位，三是抚顺煤矿日伪对特殊工人统治是严密的，保留下来的资料也最多，最完备。

特殊工人是中国工人、特别是东北煤矿工人的组成部分，他们在被日本帝国主义劫持到东北后，同沦陷区煤矿工人一起在党的领导下开展斗争。采取了怠工，破坏敌人生产及生产工具，浪费原材料，利用各种可能的条件进行罢工，维护和争取工人政治上和经济上的利益，甚至多次举行武装起义。总之在抗日战争相持阶段的沦陷区狠狠打击了日本帝国主义，煤矿工人在斗争中提高了民族觉悟，受到了武装斗争锻炼。

日本帝国主义企图将特殊工人置于死地，但他们在东北成为新的革命的火种，助燃了抗日的烈火。特殊工人在其特定的历史条件下，同日伪反动派进行了特殊的反抗斗争，他们的斗争将永载史册。

赵维平

目 录

绪 论

第一章 特殊工人的产生与使用原因	1
第一节 背景	1
第二节 原因	4
第三节 称谓	10
第二章 特殊工人的输送与接收	13
第一节 训练所	13
第二节 输送	17
第三节 接收	19
第四节 分布	24
第五节 成份	29
第三章 特殊工人状况	34
第一节 经历	34
第二节 处境	35
第三节 精神压迫	43
第四章 对特殊工人的管理	48
第一节 防备措施	48
第二节 矫正辅导院	56
第三节 劳动管理	64
第五章 特殊工人的反抗斗争组织	73
第一节 临时党组织的建立	73

第二节 党员及党员战斗小组	85
第六章 特殊工人反抗斗争形式与内容	90
第一节 暴动逃跑斗争	90
第二节 分散隐蔽逃跑斗争	93
第三节 破坏敌生产及设备斗争	98
第四节 为改善劳动条件和生活待遇斗争	99
第五节 反欺辱 反虐待 斗争自由斗争	103
第七章 特殊工人迎接光复的斗争	109
第一节 本溪 湖煤 矿	109
第二节 通化 石人 煤矿	113
第三节 阜新 煤矿	114
第四节 鞍山 制钢 所等	116
第五节 辽阳 烟台 煤矿	117
第六节 抚顺 煤矿	117
第八章 特殊工人斗争的历史作用	127
第一节 临时 党组织 的作用	127
第二节 在东北 工人运动 中的地位	130
第三节 在东北 光复与解放中 的地位	132
第九章 特殊工人斗争 的两个问题	136
结束语	138
附录 特殊工人斗争 大事记	139

第一章 特殊工人的产生与使用原因

第一节 背景

日本帝国主义使用战俘是出于当时侵华战争的需要，是有其深刻的政治与经济背景的。

1934年伪满洲国成立时，日伪出于“治安”的考虑，曾实行了所谓“劳务统制”，限制关内人口流入东北。“七·七”事变后，日本侵略者一改过去限制关内人口出关的规定，大量吸引华北劳动力流向东北。1938年日伪在东北实施所谓产业开发的“五年计划”，大兴土木及军事工程的“北边振兴计划”，推行大规模掠夺，所需上百万劳动力主要从华北引进。日本帝国主义搞“以战养战”政策，其中独占产业、榨取资源则是最主要的掠夺手段。在其“五年计划”的劳务项下规定：对于东北的“生产开发及经济复兴”，华北地区需负责“劳务者”之有计划的供应，特别要为矿业提供劳动力。①从这一年后的即1938年至1941年的4月间，华北地区平均有近百万失业工人和破产农民被驱出关，而每年由伪满迫回者平均不过5万人。这些劳动力的移动，和事变前华北各省剩余劳动人口自行流入关外的情况迥然不同。战前是自发农业移民，流向主要是北满；战后则是外出当劳工，流向主要是工矿区，特别是辽宁及“关东州”，这是日伪有计

①郑伯彬《四年来之敌寇经济侵掠》第74—75页

划掠夺而采用的手段，其方式不是强制、便是欺骗，或两者并用。

日本侵略者对华劳动力掠夺手段之一是“治安工作、讨伐工作、征集劳动者相联系”。伪满产业开发“五年计划”核心部门是矿业部门。日本侵略者在满洲国除通过“劳工协会”抓劳工外，还组织“义勇奉公队”“勤劳奉仕队”驱使其参加近似无偿劳动。此外就是将大批被捕、被俘的抗日者，在押的“思想犯”“国事犯”“经济犯”交给“满铁”，分到其各铁路工厂、煤矿。但是，由于侵略战争的长期化，华北抗日根据地和游击区的建立，以及伪满政权实行的华北汇兑管理和征兵制，使华北劳动者的来源受阻。劳动力不足，工资上涨，工人流动频繁，成为日伪反动统治者面临的一大难题。主宰东北的关东军“鉴于入满工人的锐减，对于满洲的国防建设以及生产力扩充计划有造成严重障碍之虞”，^②乃于1941年4月5日同华北军达成了关于紧急动员工人入“满”协议，其核心是“将讨伐作战及随之而来的政治工作同工人募集工作紧密联系起来”，^③即以战争为手段获得劳动力。

同年9月30日，伪华北新民会根据华北日军冈村部队的指示，在华北地区一手包办“特殊工人”的供应，并制定了“特殊人的劳动斡旋工作计划”。^④据关东军资料记载：

②京业三01第23号

③新民会中央会公函第25号（新中组经第99号），抚总庶文01第14号6—53（抚矿档）。

④以后行文均简称《计划》

1942年军方所需劳动力约40万人，其中华北劳工占4万人，1943年所需数量大致与1942年相同。⑤1941年日本侵略者“鉴于本年度入满工人数骤减这一事，对满洲国防建设以及充实生产力计划都会带来很大障碍，指示为确保在十六年（昭和16年即公元1941年—作者）度供给满洲110万工人这一指标，满洲及华北须相互紧密配合，为此采取相应的策略。”⑥

1942年12月7日，日本帝国主义偷袭珍珠港，发动了太平洋战争，当时凭借军势暂时优势，半年之内占领了东南亚几乎全部国家和太平洋许多岛屿，侵占了半个亚洲。当时，中国工人和被俘的士兵一起被大量强征到日本本土冲绳岛和菲律宾等地，从事各种繁重的劳动。据当时日本共产党中央《赤旗报》估计，战时送往日本的中国俘虏（实际大量是被捕捉的根据地或游击区的人民）大约有16万—17万间，到1945年8月15日日本投降，绝大部分已经死亡。⑦日本帝国主义公然违背国际公约准则，将抗日战俘投入“训练所”强制受训，后由日军分批押到东北分派在关东军所属各部队为军事工程和日伪指定的为战争服务的工矿业和特殊工程从事苦役。

⑤日伪档案第435号

⑥抚总庶文01第14号6—1（抚矿档）。

⑦《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工人运动史稿》齐武著，人民出版社126—127页。

第二节 原 因

日本帝国主义在其被占领的沦陷区大量使用奴隶劳动或变象奴隶劳动，目的是双重的。第一个是由于经济侵略，即强盗式掠夺的急迫性，无法由常规的劳动市场得到足够的劳动力以代替缺少机械，只能强制使用近于无偿劳动来开采地下资源。

例如抚顺煤矿，抗战期间曾拥有工人9万余，这并不是因为工业迅速发展而引起工人集中，而是日本侵略者疯狂掠夺中国劳动力的表现。

第二个原因是政治的。日本侵略者通过“募集”，将我大批青壮年集中起来，然后用沉重的劳动和非人待遇直接虐杀，大量消灭这些有生力量。这样做的卑鄙目的可以削弱敌后抗战的潜力，有利于敌人“确保治安”。这类行为的险恶之处就在于不容易激发中国人民的民族仇恨，且不见容于国际舆论，日本侵略者很少公开谈论它。那么对中国抗日战俘的使用，基于上述两个原因就不难理解了，可以说这是对我抗日官兵和抗日人员的即战场直接消灭到俘虏后的虐杀。这一点，本书将有进一步论述。

据伪新民会最高顾问日人小山曾在华北劳工协会办事处主任联席会议上的一次演说中供认：日伪的“劳务”政策有着消灭游击队的发展对策这种意向。^⑧在新民中央总会长民国三十年九月三十日（1941年）给南洲铁道株式会社抚顺

^⑧《沦陷区煤矿业概况》1941年1月油印本，陈真《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四辑、三联书店1961年版919—920页。

炭矿长大垣研殿报告附“关于斡旋特殊工人的劳动一事工作计划”宗旨写道：

“鉴于当前缺乏劳动力的情况下，在动员特殊人员参加国防产业战线的同时，要确保其生活稳定，更现实的是通过治安策略乃至开导思想方法，以使入满工人有一个可靠的职业，从而有助于把握民心。”

《计划》宗旨明白无误地道明了使用特殊工人的原因：一、使用特殊工人是缺乏劳动力。二、劳动力充实于国防产业，从而适应于战争需要。三、使用特殊工人的过程是出于“治安策略”。四、通过“开导思想”，以使入满工人有一个“可靠职业”从而有助于“把握民心”，实质是奴役中国人民使之失去反抗意志。日本侵略者使用战俘—特殊工人远比使用其它方法获得工人利益更大。单从用工单位自身而言，这是最主要的原因。

1942年6月30日，伪满洲国民生部审议所谓《辅导工人管理要领》（辅导工人即指特殊工人），7月24日并正式通过。此要领第一章总则第四款明确规定：

“使用辅导工人的事业者（指用工单位—作者）不单是使用劳动力问题，而是要对其爱护善导，通过使用管理，使之认识大东亚共荣圈的确立。”

第八款也规定：

“使用辅导工人事业者，应负担在训练所中的经费，以及在接受地与就劳地的往复或移地的所需旅费及对此所附加的诸经费。”

这一规定，即可解决日军对战俘的囚禁开支，又可以得到出售战俘获得的利益。

从整体上分析，日本帝国主义使用战俘，出卖特殊工人的主要原因是推行“以战养战”“以华制华”。1938年10月，武汉、广州失守，抗日战争进入战略相持阶段，毛泽东同志指出：“日本帝国主义在占领武汉后，知道单用武力不能屈服中国，乃着手政治进攻和经济引诱。”1940年3月29日，汪伪中央政府在南京宣告成立，汪精卫任行政院长兼代理国民政府主席，悍然充当日本帝国主义侵华的鹰犬。日本帝国主义为维持其长期的侵华战争，在其占领区实行政治上“以华制华”和经济上的“以战养战”政策，对沦陷区人民实行其野蛮残暴的法西斯统治和压迫，中国工人，尤其是煤矿工人生活和斗争遭到极大困难。日本侵略者把东北视为“公社的财富”“帝国的一大宝库”。⑨据统计，从1932年到1945年间，日本在东北投资总额约为90亿元，而同期汇回日本的利润为32亿元。以抚顺煤矿为例，日本人投资2.7亿元，“满铁”统计，“九·一八”事变前，抚顺煤矿盈利1.19亿元；“九·一八”事变后，又盈利1.4亿元，共2亿多元，还不包括许多变相盈利和隐蔽利润在内。1943年生产煤炭2539.8万吨，占当时全国煤炭产量的49.5%。日本人采取延长时间，压低工资，实行“以人换煤”，对工人形似罪犯囚徒。⑩

自1907年抚顺煤矿由日人掠夺开采，到1945年39年间中，共生产煤炭2亿吨，而因事故伤亡的中国工人共27万人。

⑨《满铁十年史》490—492页。

⑩《中国煤矿工人运动史》薛世孝、河南人民出版社438页。

之多。^⑪几近1948年抚顺解放时全市人口。从这一数字看出，日本侵略者所以采取在煤矿中使用大量战俘的直接原因。从现在资料看，抚顺煤矿是日军使用战俘最早、也是最多的煤矿，原因是它的特殊地位所决定的。

据“满铁炭矿株式会社”调查，关外煤炭资源丰富，推定埋藏超过200亿吨。抚顺煤矿1930年产量已达到680多万吨，成为中国第一大矿，也是东亚第一大矿，是日本帝国主义在东北政治经济双重侵略工具“满铁”直属机构，是满铁“三大事业之一”，它垄断抚顺矿区，而且经营诸如发电、机械、火药、制铁、焦炭、水泥、以及文教卫生等无所不包的附属业。1928年炭矿产煤为851.9万吨，占当时东北煤炭产量69%；1936年曾达到960多万吨，占日本国进口总量60%~70%。1939年在日军使用战俘开始时，抚顺煤矿工人有5.76万人。这些工人来自山东、河北、奉天（沈阳）、热河、江苏、山西等。^⑫成为东北煤矿中工人最为集中的大企业。这种地位，就涉及工人来源问题，这也是该矿始终困难的大问题。东北广大煤矿工人挣扎在死亡线上，处于亡国奴的地位，过着人间地狱般的生活。特别是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日本侵略者对煤炭和人力的需要大为增加，煤炭工人工作时间长、劳动强度大，每班工人要干十三四个小时，而且工资又大为压低。日本侵略者“以人换煤”，大量矿工死伤或逃亡。至此，日本侵略者为解决生产和生产力的矛盾，将

^⑪《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工人运动史稿》齐武著，人民出版社126—127页。

^⑫《抚顺文史资料选》第二辑228页。

“特殊工人”送到东北各地煤矿从事最艰苦的采煤劳动。

抚顺炭矿使用特殊工人最早、人数最多。在日伪严密监视下，特殊工人无偿从事最艰苦的劳动，使日矿方获得廉价劳动力，并提高了生产效率。这比普通工人更为廉价，出勤率更高、劳动效果更好。对此，南洲铁道株式会社抚顺炭矿总务局长太田雅夫在给奉天陆军特务机关长滨田平“关于特殊工人及国外紧急募集工人”报告中，将特殊工人与一般工人做了比较：⑬

一、流动（逃亡）方面：

一般工人由于夏季粮食、衣服取得较易，土建行业和其它部门需用劳动力，因而流动频繁，而冬季流动较少；特殊工人由于过去受过“训练所”或在军队经过有规律的生活影响，因此流动较少；而一般工人逃亡率高。

二、流动的基本原因：

一般工人根本不愿意在煤矿工作，对井下特别厌恶和害怕；特殊工人因到矿时疲劳和不习惯，随着逐渐习惯，“成绩”在不断上升。

三、素质

一般工人为无业游民居多，身心两方面还适应煤矿工作；特殊工人一般来说多数是身体强壮，有纪律性；而“国外紧急募集工人采取强制招募的形式，其体格、性质、年龄相差悬殊。

早在1941年抚顺炭矿曾列表将特殊工人和一般工人的出

⑬抚总庶文01第14号 6—78、昭和17年（1942年）1月
22日（抚矿档）

勤率、逃亡率、能率三个方面作为简单比较：

昭和十六年度平均出勤率、逃亡率及能率

采煤 单 位 要 求	出 勤 率		逃 亡 率		能 率
	特 殊 紧 急 募 集 工	一 般 工	特 殊 紧 急 募 集 工	一 般 工	
西露天	96	85.1	79.3	68.5	一般工特殊工无大差异
大 山	78	77.1	36	96.8	"
老虎台	76	73.4	30	73.5	"
龙 凤	71	68.8	36.5	76.6	"
计	80	74.9	50	78.9	"

(注：一般工人为十六年四至五月的平均数，特殊紧急募集工为十六年四至十二月平均数。)

南满洲铁道株式会社抚顺炭矿总务局庶务科长1941年6月27日给新民劳工协会东临道总事局长的信介绍了一般劳动者情况：

“凡招工人健康情况都不好，多数不能坚持煤矿工作，由新民会从东临道介绍的工人状况，6月20日调查，4月28日——5月30日共12批来矿（分别来），共接收了211人，其他情况是途中逃走61人，到矿逃走77人。”⑭

对于日本帝国主义在中国的资本家来说，照一般工人更为有利可图的廉价劳动力是求之又求的。1943年10月押送来抚顺炭矿的5218名特殊工人，被分配下井采煤作业的竟占

⑭ 抚总庶文01第14号 6—15，（抚矿档）。